

檔 號：  
保存年限：

## 社團法人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 函

地址：10646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2段75之1號12樓  
承辦人：蘇弘暉  
電話：02-23690157  
電子信箱：wean0526@gmail.com

受文者：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9月23日

發文字號：台少盟字第10500000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2016年中學教師媒體識讀教學策略研習會簡章（第二梯次）  
(0000040DX0\_ATTCH1.pdf)

主旨：檢送「2016年中學教師媒體識讀教學策略研習會」第二梯次活動簡章，惠請 貴單位協助函轉公文至所屬學校相關教職人員，鼓勵參加。

說明：

一、本聯盟於2016年10月19日（三）9:00-17:10，假台少盟青少年會館（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2段75之1號12樓）舉行中學教師媒體識讀教學策略研習會（第二梯次）。本活動旨在為國高中職教師提供新媒體時代的媒體識讀教學策略與簡明易行的兒少新聞媒體識讀工具書，以克服教學現場的相關限制。為擴大辦理效益，惠請 貴單位轉知張貼相關訊息，廣為宣傳，並懇請學校薦派一位同仁或相關人員報名參加。即日起報名至10月18日止，名額限30位。

二、本活動符合教師研習時數認證。

三、檢附2016年中學教師媒體識讀教學策略研習會簡章。

四、報名辦法及相關資訊請見活動簡章（附件）、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官網、兒少新聞妙捕手官網，或至線上報名網頁：

<http://www.youthrights.org.tw/civicrm/event/info?reset=1&id=37> 專案洽詢窗口：02-2369-0157王先生。

吳家偉

教務處



1057948656

(2016/09/23)







新北市立柑園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泰山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淡水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深坑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漳和國民中學、新北市立瑞芳國民中學、新北市立碧華國民中學、新北市立福和國民中學、新北市立自強國民中學、新北市立蘆洲國民中學、新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新北市立頭前國民中學、新北市立鳳鳴國民中學、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新北市立烏來國民中小學、新北市立青山國民中小學、新北市立裕德實驗高級中學、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古亭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長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濱江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介壽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民生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敦化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芳和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民族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龍門國民中學、臺北市私立復興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雙園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信義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埧公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士林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至善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格致國民中學、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麗山國民中學、臺北市私立奎山國民小學、臺北市立內湖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西湖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東德國民中學、臺北市私立靜心國民中小學、臺北市立實踐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北政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景美國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宜蘭縣立木柵國民中學、宜蘭縣立凱旋國民中學、宜蘭縣立國華國民中學、宜蘭縣立礁溪國民中學、宜蘭縣立利澤國民中學、宜蘭縣立宜蘭國民中學、宜蘭縣立頭城國民中學、宜蘭縣立吳沙國民中學、宜蘭縣立員山國民中學、宜蘭縣立中華國民中學、宜蘭縣立蘇澳國民中學、宜蘭縣立冬山國民中學、宜蘭縣立內城國民中小學、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宜蘭縣立文化國民中學、宜蘭縣立順安國民中學、宜蘭縣立壯圍國民中學、宜蘭縣立羅東國民中學、宜蘭縣立南安國民中學、宜蘭縣立五結國民中學、宜蘭縣立東光國民中學、宜蘭縣立三星國民中學、宜蘭縣立興中國國民中學、宜蘭縣立大同國民中學、新竹縣立富光國民中學、新竹縣立石光國民中學、新竹縣立芎林國民中學、新竹縣立中正國民中學、新竹縣立北埔國民中學、新竹縣立忠孝國民中學、新竹縣立博愛國民中學、新竹縣立鳳岡國民中學、新竹縣竹北市六家國民小學、新竹縣立精北國民中學、新竹縣立五峰國民中學、新竹縣立尖石國民中學、新竹縣立峨眉國民中學、新竹縣立新埔國民中學、新竹縣立橫山國民中學、新竹縣立仁愛國民中學、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新竹縣立華山國民中學、新竹縣立新湖國民中學、新竹縣立關西國民中學、新竹市立建華國民中學、新竹市立培英國民中學、新竹市立光華國民中學、新竹市立育賢國民中學、新竹市立光武國民中學、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新竹市立富禮國民中學、新竹市立三民國民中學、新竹市立內湖國民中學、新竹市立虎林國民中學、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新竹市立竹光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新屋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觀音



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桃園市立介壽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竹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山腳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竹圍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崙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有得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有得國民中小學、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桃園市立仁美國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桃園縣私立治平高級中學

副本：社團法人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

交換戳記  
105/09/23 11:24



